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2105)

公司地址：彰化縣大村鄉黃厝村美港路 215 號
電 話：(04)852-515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0年及99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2
	(一) 公司沿革	11 ~ 13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 ~ 30
	(五) 關係人交易	30 ~ 31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3	~ 35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6	~ 5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	~ 3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 44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 48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49	~ 51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51	~ 52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1001334 號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於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878,310 仟元及新台幣 26,614,306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849,057 仟元及新台幣 16,134,001 仟元，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損及淨利分別為新台幣 100,680 仟元及新台幣 325,018 仟元，分別佔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合併負債總額及合併總淨利之 23%、24%、2%及 25%、26%、6%；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依各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投資收益新台幣 6,053 仟元及新台幣 10,267 仟元，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4,915 仟元及新台幣 177,176 仟元。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貴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所揭露之部分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亦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且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被投資公司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或調整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志安

會計師

薛明玲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8 月 2 6 日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0,557,647	16	\$ 16,127,626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	\$ 8,473,853	7	\$ 6,822,289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4,069	-	-	-	2120 應付票據	74,388	-	383,373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3,352	-	76,079	-	2140 應付帳款	8,190,295	7	7,949,210	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046,633	1	699,810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八))	1,431,090	1	2,014,566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8,597,396	7	7,271,857	7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1,989,693	2	2,584,444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77,029	-	121,918	-	2228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四(十一))	6,233,766	5	4,355,091	4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2,703	-	774,441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二)(十三))	5,629,624	4	5,802,682	6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18,255,968	15	13,534,308	1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五)	952,793	1	1,146,720	1
1260 預付款項	635,299	-	620,20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975,502	27	31,058,375	30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八))	87,067	-	85,720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07,438	1	1,001,655	1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7,000,000	6	3,000,000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0,464,601	40	40,313,616	38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37,645,705	30	25,374,271	24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44,645,705	36	28,374,271	2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361	-	173,804	-	各項準備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164,915	-	177,176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七))	514,733	-	514,733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225,051	1	338,748	1	其他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562,327	1	689,728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03,117	-	295,281	-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五)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1,003,000	1	1,125,572	1
成本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154,160	-	119,559	-
1501 土地	3,028,379	2	1,119,93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60,277	1	1,540,412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8,284,562	15	18,408,919	18	負債總計				
1531 機器設備	51,643,261	41	50,426,588	48	286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03,117	-	295,281	-
1545 試驗設備	2,278,212	2	2,057,958	2	288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1,003,000	1	1,125,572	1
1551 運輸設備	690,425	1	612,289	1	28XX 其他負債-其他	154,160	-	119,559	-
1561 辦公設備	346,225	-	330,946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560,277	1	1,540,412	1
1681 其他設備	10,528,128	9	9,959,521	9	股東權益				
15X8 重估增值	1,177,521	1	1,178,999	1	3110 股本(附註四(十五))	20,603,963	16	16,483,171	1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87,976,713	71	84,095,154	80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4,120,793	3	4,120,793	4
15X9 減：累計折舊	(33,589,380)	(27)	(30,459,755)	(29)	資本公積(附註四(七)(十六))				
1599 減：累計減損	(14,577)	(-)	(27,263)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772	-	9,772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839,323	11	6,994,632	7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2,804	-	42,804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8,212,079	55	60,602,768	58	3260 長期投資	39,609	-	39,609	-
無形資產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七))	5,778,547	5	4,747,046	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22,175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991,712	11	13,747,476	1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3,974,448	3	2,031,002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974,448	3	2,053,177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5,491)	-	3,066,356	3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57,905)	(-)	(126,996)	(-)
1800 出租資產	117,475	-	118,274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9,600	(-)	(16,955)	(-)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九))	1,462,881	1	1,056,383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七)(九))	856,268	1	856,26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580,356	1	1,174,657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XXX 資產總計	\$ 124,793,811	100	\$ 104,833,946	100	361X 少數股權	367,922	-	376,811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5,097,594	36	43,346,155	4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4,793,811	100	\$ 104,833,946	100		\$ 124,793,811	100	\$ 104,833,94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100年8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勳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56,148,381	100	\$ 47,466,921	100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45,204)	-	(20,623)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56,103,177	100	47,446,298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	(45,961,201)	(82)	(36,494,045)	(77)
5910 營業毛利	10,141,976	18	10,952,253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五)	(2,479,392)	(4)	(2,510,347)	(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附註五)	(985,755)	(2)	(1,127,44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99,487)	(2)	(679,864)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364,634)	(8)	(4,317,659)	(9)
6900 營業淨利	5,777,342	10	6,634,594	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7,919	-	55,087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6,053	-	10,267	-
7160 兌換利益	140,076	1	146,350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6,101	-	3,256	-
7480 什項收入	110,946	-	96,87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81,095	1	311,830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七))	(458,621)	(1)	(271,73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3,586)	-	(27,587)	-
7880 什項支出	(42,823)	-	(156,05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95,030)	(1)	(455,385)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563,407	10	6,491,039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八))	(1,102,781)	(2)	(1,227,847)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4,460,626	8	\$ 5,263,192	11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合併報表用)	\$ 4,445,794	8	\$ 5,243,477	1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14,832	-	19,715	-
	\$ 4,460,626	8	\$ 5,263,192	1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1.98	\$ 1.80	\$ 2.29	\$ 2.12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1.98	\$ 1.80	\$ 2.29	\$ 2.1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8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待 分 配 股 票 利 潤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99 年 上 半 年 度											
99年1月1日餘額	\$16,483,171	\$ -	\$ 92,185	\$ 3,403,921	\$17,264,551	\$2,137,517	(\$ 126,996)	(\$ 11,807)	\$ 856,268	\$ 361,769	\$40,460,579
98年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43,125	(1,343,125)	-	-	-	-	-	-
股票股利	-	4,120,793	-	-	(4,120,793)	-	-	-	-	-	-
現金股利	-	-	-	-	(3,296,634)	-	-	-	-	-	(3,296,634)
99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5,243,477	-	-	-	-	19,715	5,263,19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928,839	-	-	-	(4,673)	924,16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5,148)	-	-	-	(5,148)
99年6月30日餘額	<u>\$16,483,171</u>	<u>\$4,120,793</u>	<u>\$ 92,185</u>	<u>\$ 4,747,046</u>	<u>\$13,747,476</u>	<u>\$3,066,356</u>	<u>(\$ 126,996)</u>	<u>(\$ 16,955)</u>	<u>\$ 856,268</u>	<u>\$ 376,811</u>	<u>\$43,346,155</u>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100年1月1日餘額	\$20,603,963	\$ -	\$ 92,185	\$ 4,747,046	\$18,819,005	(\$ 67,599)	(\$ 257,905)	\$ 8,012	\$ 856,268	\$ 380,189	\$45,181,164
99年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31,501	(1,031,501)	-	-	-	-	-	-
股票股利	-	4,120,793	-	-	(4,120,793)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120,793)	-	-	-	-	-	(4,120,793)
100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4,445,794	-	-	-	-	14,832	4,460,62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397,892)	-	-	-	(27,099)	(424,99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	1,588	-	-	1,588
100年6月30日餘額	<u>\$20,603,963</u>	<u>\$4,120,793</u>	<u>\$ 92,185</u>	<u>\$ 5,778,547</u>	<u>\$13,991,712</u>	<u>(\$ 465,491)</u>	<u>(\$ 257,905)</u>	<u>\$ 9,600</u>	<u>\$ 856,268</u>	<u>\$ 367,922</u>	<u>\$45,097,594</u>

註:98年度董監酬勞362,644仟元及員工紅利241,763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99年度董監酬勞278,505仟元及員工紅利185,670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100年8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水勳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u>99 年 上 半 年 度</u>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4,460,626	\$ 5,263,19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850,073	2,660,894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319	483
各項攤提	206,460	228,332
備抵呆帳回升利益	(14,120)	(1,08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6,101)	(3,25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20	(15,308)
存貨報廢損失	2,655	1,179
採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6,053)	(10,26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3,586	27,587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21)	(9,140)
土地使用權攤銷	29,118	20,862
匯率影響數	(32,946)	27,983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354,767)	(169,326)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467,402)	(1,485,1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7,138	(582,919)
存貨	(3,047,799)	(2,799,82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4,674	(225,025)
應付票據	(84,230)	188,492
應付帳款	919,116	2,216,278
應付所得稅	(707,940)	283,254
應付費用	(947,650)	170,184
其他應付款	(54,691)	352,995
其他流動負債	(598,882)	272,6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3,755	(277,551)
其他負債-其他	(70,120)	(9,2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6,118	6,126,324

(續次頁)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 年 上 半 年 度</u>	<u>99 年 上 半 年 度</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淨變動數	\$ 1,766	\$ 4,1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變動數	267	(1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數	1,443	1,60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29)	(103,85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28,354	393,564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9,082,960)	(6,686,2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4,148)	(209,337)
土地使用權增加	(901,389)	(905,486)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242,180)	(164,8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49,176)	(7,680,4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數	1,877,901	2,358,707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18,178,129	7,352,241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6,600,079)	(3,972,633)
存入保證金增加	94,640	4,46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550,591	5,742,776
匯率影響數	32,946	(27,983)
匯率變動數	238,844	96,5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849,323	4,257,1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708,324	11,870,4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557,647	\$ 16,127,6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421,966	\$ 265,24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41,426	\$ 1,125,936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本期增添數	\$ 9,242,495	\$ 5,680,08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224,448	1,602,48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383,983)	(596,322)
購置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	\$ 9,082,960	\$ 6,686,25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應付股利	\$ 4,120,793	\$ 3,296,63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志安、薛明玲會計師民國 100 年 8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羅結

經理人：陳榮華

會計主管：羅永勵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58年12月，主要營業項目為：(一)人力車輪胎、動力車輪胎、再生膠、各種膠帶樹脂及其他橡膠製品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二)各種橡膠製品及有關橡膠機械製造買賣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76年12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總人數分別為31,611人及25,023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公 司 名 稱</u>	<u>業 務 性 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備註</u>
			<u>民國100年</u>	<u>民國99年</u>	
			<u>6月30日</u>	<u>6月30日</u>	
本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CST Tra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MAXXIS Trading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經營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各項事業	97.00%	97.00%	註1
本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經營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註1
本公司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技術中心	100.00%	100.00%	註1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民國100年 6月30日	民國99年 6月30日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廈門海燕)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60.00%	60.00%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100.00%	100.00%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100.00%	100.00%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汽車配套產品研發、測試及相關產品展示	100.00%	100.00%	
CST Trading Ltd.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中國)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100.00%	100.00%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模具及維修	50.00%	50.00%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模具及維修	100.00%	100.00%	
MAXXIS Trading Ltd.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註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橡膠輪胎配件零售	95.00%	95.00%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廈門海燕)	生產及銷售各種車胎	40.00%	40.00%	註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公司	國內勞務派遣	100.00%	100.00%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國際集裝箱運輸業務	49.00%	49.00%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民國100年 6月30日	民國99年 6月30日	
廈門正新橡膠 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 工業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各種 車胎	100.00%	100.00%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生產及銷售各種 車胎	100.00%	100.00%	註1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Chen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生產及銷售各種 車胎	100.00%	100.00%	註1

註 1：同期間財務報表係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民國 98 年度廈門正新取得東洋橡膠株式會社所持有之廈門海燕所有股權，綜上，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持有廈門海燕 100% 股權。

註 3：民國 98 年度廈門正新橡膠有限公司增加對廈門正新(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至 49%，取得控制力將其併入合併個體。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及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分別增資 373,425 仟元、1,292,625 仟元及 867,900 仟元。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及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分別增資 127,240 仟元、930,760 仟元及 968,294 仟元。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增資 158,485 仟元。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

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納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前適用)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在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被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若屬折舊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採列記未實現損益科目方式銷除，因而產生之「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或利益」作為資產或負債，並依其實現期間劃分為長、短期。投資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則直接沖銷投資損益。

(十二)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母公司及越南孫公司加計一年殘值，大陸孫公司則預留成本 10% 作為殘值，(美國、加拿大及泰國孫公司則不留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 年至 6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 年至 3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十三) 土地使用權

係本公司轉投資之大陸孫公司及越南孫公司向當地政府租用土地之支出，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分別依其使用年限 50 年及 48 年按直線法攤提。

(十四)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模具及台車等，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五)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

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八)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 合併及收購

1. 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5 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因收購而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不論是否列示於被收購公司之財務報表上，均按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衡量。
2. 將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與收購成本比較，若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則其差額就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

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未有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3,652	\$ 12,245
支票存款	349,433	392,726
活期存款	10,013,351	10,140,876
定期存款	10,161,211	5,581,779
	<u>\$ 20,557,647</u>	<u>\$ 16,127,626</u>

利率區間：

定期存款	<u>0.10%~4.45%</u>	<u>0.11%~8.90%</u>
------	--------------------	--------------------

(二)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 4,069	\$ -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因前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認列淨利益 6,101 仟元及 3,256 仟元。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0 年 6 月 30 日		
	合約金額		
商 品 種 類	(名目本金)	契 約 期 間	約 定 利 率
利率交換合約	USD 40,000	100.06.03~105.06.10	1.78%~1.84%

民國99年6月30日：無此情形。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係為規避進口(外銷)之匯率風

險，並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票據淨額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1,055,910	\$ 709,087
減：備抵呆帳	(9,277)	(9,277)
	<u>\$ 1,046,633</u>	<u>\$ 699,810</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8,625,687	\$ 7,300,662
減：備抵呆帳	(28,291)	(28,805)
	<u>\$ 8,597,396</u>	<u>\$ 7,271,857</u>

(五) 存 貨

		100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1,089,745	\$ -	\$ 11,089,745
在	製 品	2,026,640	-	2,026,640
製	成 品	3,606,829	(54,696)	3,552,133
商	品	999,354	(10,046)	989,308
在	途 存 貨	598,142	-	598,142
合	計	<u>\$ 18,320,710</u>	<u>(\$ 64,742)</u>	<u>\$ 18,255,968</u>
		99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7,706,108	(\$ 38,826)	\$ 7,667,282
在	製 品	1,672,536	-	1,672,536
製	成 品	2,965,523	(13,904)	2,951,619
商	品	1,090,659	-	1,090,659
在	途 存 貨	152,212	-	152,212
合	計	<u>\$ 13,587,038</u>	<u>(\$ 52,730)</u>	<u>\$ 13,534,308</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6,077,604	\$ 36,598,10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20	(15,308)
存貨報廢損失	2,655	1,179
存貨盤(盈)虧	(7,202)	(3,826)
下腳收益	(113,276)	(86,102)
	<u>\$ 45,961,201</u>	<u>\$ 36,494,045</u>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帳 列 數	持 股 比 例
採權益法評價者：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37,369	49.99%	\$ 126,469	49.99%
Cheng Shin Holland B.V.	13,309	30.00%	44,596	30.00%
LEE MING ENGINEERING CO., LTD. (Thailand)	14,237	30.00%	6,111	30.00%
	<u>\$ 164,915</u>		<u>\$ 177,176</u>	

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 6,053</u>	<u>\$ 10,267</u>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均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決算而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以下空白)

(七) 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100	年	6	月	30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3,028,379	\$ 1,140,558	\$ 4,168,937	\$ -	\$ -	\$ 4,168,937
房屋及建築	18,284,562	36,889	18,321,451	(5,350,221)	-	12,971,230
機器設備	51,643,261	74	51,643,335	(20,175,095)	(12,651)	31,455,589
試驗設備	2,278,212	-	2,278,212	(1,233,305)	-	1,044,907
運輸設備	690,425	-	690,425	(402,741)	-	287,684
辦公設備	346,225	-	346,225	(236,010)	-	110,215
其他設備	10,528,128	-	10,528,128	(6,192,008)	(1,926)	4,334,194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13,839,323	-	13,839,323	-	-	13,839,323
	<u>\$ 100,638,515</u>	<u>\$ 1,177,521</u>	<u>\$ 101,816,036</u>	<u>(\$ 33,589,380)</u>	<u>(\$ 14,577)</u>	<u>\$ 68,212,079</u>
資產名稱	99	年	6	月	30	日
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帳面價值
土地	\$ 1,119,934	\$ 1,140,558	\$ 2,260,492	\$ -	\$ -	\$ 2,260,492
房屋及建築	18,408,919	38,367	18,447,286	(4,891,223)	-	13,556,063
機器設備	50,426,588	74	50,426,662	(18,287,851)	(25,337)	32,113,474
試驗設備	2,057,958	-	2,057,958	(1,078,275)	-	979,683
運輸設備	612,289	-	612,289	(365,773)	-	246,516
辦公設備	330,946	-	330,946	(242,641)	-	88,305
其他設備	9,959,521	-	9,959,521	(5,593,992)	(1,926)	4,363,603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6,994,632	-	6,994,632	-	-	6,994,632
	<u>\$ 89,910,787</u>	<u>\$ 1,178,999</u>	<u>\$ 91,089,786</u>	<u>(\$ 30,459,755)</u>	<u>(\$ 27,263)</u>	<u>\$ 60,602,768</u>

1. 本公司民國 62 年至 87 年間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減除重估時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計 835,487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土地增值稅稅率嗣因法律修正調降，致本公司帳上原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隨之調整減少 277,356 仟元，並於民國 93 年度予以轉列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該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已轉撥充資本之金額為 205,537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所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為 856,268 仟元。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固定資產之利息資本化資訊彙總如下：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利息資本化總額	\$ 33,535	\$ 47,170
利息資本化前利息費用	\$ 492,156	\$ 318,909
設算利率	1.41%~6.65%	0.96%~5.65%

(八) 土地使用權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 4,408,268	\$ 2,441,535
減：累計攤提	(433,820)	(410,533)
	\$ 3,974,448	\$ 2,031,002

(九) 其他資產-農牧用地(表列其他資產—其他)

	100 年 6 月 30 日	9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資產-農地	\$ 266,175	\$ 266,175
遞延費用	1,247,744	841,246
	1,513,919	1,107,421
累計減損-農地	(51,038)	(51,038)
	\$ 1,462,881	\$ 1,056,383

1. 本公司持有座落於台南龍崎之土地成本及重估增值原帳列計 256,132 仟元，原預計供興建輪胎測試跑道用地，但因成本考量及政府已於彰濱工業區設置輪胎測試場，目前處於待開發狀態。於民國 98 年度依據不動產鑑價報告所鑑定之價值分別調整減少該土地之帳面價值及沖減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 6,836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 99 年 6 月 30 日止，依據不動產鑑價報告所鑑定之價值分別調整減少該土地之帳面價值及沖減股東權益-資產重估增值均為 51,038 仟元

2. 本公司取得位於彰化縣大村鄉上美段之土地成本及重估增值共計 10,043 仟元，因係屬農牧用地，需俟變更地目後始能登記為本公司所有，目前暫以關係人—羅才仁名義持有，並規劃作為營運擴展之用。本公司對該等土地均保有所有權狀正本，並與其簽訂土地信託契約，約定名義持有人不得將該標的物之所有權移轉第三人。

(十)短期借款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 7,552,001	\$ 4,764,969
擔保借款	921,852	2,057,320
	<u>\$ 8,473,853</u>	<u>\$ 6,822,289</u>
利率區間	<u>0.92%~6.31%</u>	<u>0.25%~5.31%</u>

上列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五(二)4.之說明。

(十一)其他應付款項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應付股利	\$ 4,121,439	\$ 3,297,281
應付設備款	1,383,983	596,322
應付其他款項	728,344	461,488
	<u>\$ 6,233,766</u>	<u>\$ 4,355,091</u>

(十二)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98年發行		\$ 3,000,000	\$ 3,000,000
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99年發行		4,000,000	-
		<u>\$ 7,000,000</u>	<u>\$ 3,000,000</u>

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長短期借款，經董事會決議，募集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該項募集資金案業於民國98年6月23日經金管會核准，並於同年7月2日募集完成。主要發行內容為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額為新台幣3,000,000仟元。票面利率為1.57%，發行期間自民國98年7月2日至民國103年7月2日到期，共計5年，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計/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一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二)還本方式：

本公司債各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各還本二分之一。

2.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長短期借款，經董事會決議，募集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公司債」），該項募集資金案業於民國99年8月24日經金管會核准，並於同年9月3日募集完成。主要發行內容為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額為新台幣4,000,000仟元。票面利率為1.38%，發行期間自民國99年9月3日至民國104年9月3日到期，共計5年。

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一)計/付息方式：

自發行日起屆滿一年單利計、付息乙次。

(二)還本方式：

本公司債各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年各還本二分之一。

(十三) 長期借款

貸款性質	到期日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107年9月前分期償還	\$ 24,335,762	\$ 17,945,873
擔保借款	108年6月前分期償還	18,939,567	13,231,080
		43,275,329	31,176,953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629,624)	(5,802,682)
		<u>\$ 37,645,705</u>	<u>\$ 25,374,271</u>
利率區間		<u>0.66%~6.80%</u>	<u>0.66%~5.65%</u>

上述借款合同規定借款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單獨及合併)財務報告檢算財務比率，應維持以下若干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應在 100%(含)以上、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在 200%(含)以下、負債服務保障倍數應在 150%(含)以上等財務比率限制。

(十四) 退休金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精算報告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8,554 仟元及 60,711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及 99 年 6 月 30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準備專戶之餘額分別為 714,466 仟元及 648,207 仟元。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6,160 仟元及 31,231 仟元。
3. 本公司之所有大陸孫公司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相關退休養老金規定，每月依員工工資之 17% 計提員工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退休金由國家統籌安排，公司除按月提列外，無其餘義務。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3,818 仟元及 72,688 仟元。
4. 子公司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及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以及孫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與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863 仟元及 393 仟元。

(十五)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120,79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12,0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於同年 8 月 2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經上開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0,603,963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4,120,79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12,07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增資案業於同年 8 月 2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經上開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724,756 仟元。

(十六)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 根據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40%~80%，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 20% 以上。
3. 依所得稅法規定，自民國 87 年度起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4.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9年度及98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1,031,501		\$1,343,125	
股票股利	4,120,793	\$ 2.00	4,120,793	\$ 2.50
現金股利	4,120,793	2.00	3,296,634	2.00
董監事酬勞	278,505		362,644	
員工現金紅利	185,670		241,763	
合計	<u>\$9,737,262</u>		<u>\$9,364,959</u>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董監事酬勞	\$ 120,036	\$ 141,574
員工紅利	80,024	94,383
合計	<u>\$ 200,060</u>	<u>\$ 235,957</u>

上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並認列為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十八) 所得稅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79,407	\$ 1,766,466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446,345)	(797,53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4,473)	(6,16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201,9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u>104,192</u>	<u>467,070</u>
所得稅費用	1,102,781	1,227,847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變動數	(243,755)	277,551
本公司及子公司暫繳及扣繳稅款	(296,009)	(428,248)
期初應付所得稅	<u>868,073</u>	<u>937,416</u>
當期應付所得稅	<u>\$ 1,431,090</u>	<u>\$ 2,014,566</u>

1.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主要係長期投資利益、出售有價證券收益及五年免稅收入之免稅所得。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辦理增資擴展生產橡膠製品之投資計畫，業已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辦法」之規定，得自民國 98 年度起新增投資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3.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99 年 6 月 30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 88,047	\$ 89,129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流動	(980)	(3,409)
	<u>\$ 87,067</u>	<u>\$ 85,72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 107,712	\$ 119,901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非流動	(1,110,712)	(1,245,473)
	<u>(\$ 1,003,000)</u>	<u>(\$ 1,125,572)</u>

4.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99 年 6 月 30 日</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流 動：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 利益	\$ 399,222	\$ 67,867	\$ 342,388	\$ 58,206
流動性資產及負債 之未實現兌換 利益	(5,762)	(980)	(20,050)	(3,409)
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3,904	2,364	13,904	2,364
其他	104,800	17,816	142,795	28,559
		<u>\$ 87,067</u>		<u>\$ 85,720</u>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99 年 6 月 30 日</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非 流 動：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6,501,375)	(\$1,105,233)	(\$7,326,317)	(\$1,245,473)
長期借款未實現 兌換損失(利益)	(32,228)	(5,479)	73,096	12,426
未實現處分固定資 產利益	592,816	100,779	615,828	104,691
應計退休金費用 未撥存數	10,854	1,845	10,854	1,845
其他	29,924	5,088	4,695	939
		<u>(\$1,003,000)</u>		<u>(\$1,125,572)</u>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係出售原料、機器設備予關係企業遞延認列之處

分利益。

5. 本公司及本國之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7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0 年 6 月 30 日</u>	<u>99 年 6 月 30 日</u>
86年度以前	\$ 26,215	\$ 26,215
87年度以後	<u>13,965,497</u>	<u>13,721,261</u>
合計	<u>\$ 13,991,712</u>	<u>\$ 13,747,476</u>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605,155 仟元及 500,096 仟元，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6.35%；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4.3%。

8. (1) 依大陸政府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列入子公司合併報表編製之廈門正新、中國正新、正東機械、天津大豐、廈門正新海燕、廈門正新實業、廣西欽州、益新(廈門)勞務、正新(廈門)物流、正新漳州、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正新重慶等孫公司，自彌補完前五年度虧損扣抵並有盈餘之獲利年度起，享有二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優惠。明細如下：

<u>轉投資公司</u>	<u>適用租稅之情形及適用稅率</u>
廈門正新	適用稅率：15%；自100年度起連續3年適用
中國正新	適用稅率：15%；自98年度起連續3年適用
正東機械	適用稅率：24%
天津大豐	適用稅率：25%
廈門正新實業	適用稅率12%；自98年度起適用減半稅率
廈門正新海燕	適用稅率11%；自99年度起適用兩免三減半
廣西欽洲	適用稅率：20%
益新(廈門)勞務	適用稅率：25%
正新(廈門)物流	適用稅率：24%
正新漳州	適用稅率：25%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	適用稅率：25%
正新重慶	適用稅率：15%

(2) 本公司之孫公司泰國正新適用當地租稅優惠，自民國 93 年度起開始適用八年免稅階段。

(3) 本公司之孫公司越南正新適用當地租稅優惠為公司開始獲利起享有前三年免稅，第四年至第十年之優惠稅率為 7.5%，第十一年至十二年之優惠稅率為 15%，優惠期間屆滿後之所得稅率為 28%，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該公司尚處虧損階段。

(十九)每股盈餘

	100 年 上 半 年		99 年 上 半 年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稅前</u>	<u>稅後</u>			
合併總損益	<u>\$ 5,563,407</u>	<u>4,460,626</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u>\$ 4,902,612</u>	<u>\$ 4,445,794</u>	2,472,475	<u>\$ 1.98</u>	<u>\$ 1.80</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1,295</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4,902,612</u>	<u>\$ 4,445,794</u>	<u>2,473,770</u>	<u>\$ 1.98</u>	<u>\$ 1.80</u>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損益	<u>\$ 6,491,039</u>	<u>\$ 5,263,192</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u>\$ 5,668,504</u>	<u>\$ 5,243,477</u>	2,472,475	<u>\$ 2.29</u>	<u>\$ 2.12</u>
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2,899</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5,668,504</u>	<u>\$ 5,243,477</u>	<u>2,475,374</u>	<u>\$ 2.29</u>	<u>\$ 2.12</u>

(1)民國 100 年及 99 年上半年度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2)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二十)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957,452	\$ 904,189	\$2,861,641
勞健保費用	94,714	47,908	142,622
退休金費用	106,423	77,972	184,395
其他用人費用	94,345	59,365	153,710
	<u>\$ 2,252,934</u>	<u>\$ 1,089,434</u>	<u>\$3,342,368</u>
折舊費用	<u>\$ 2,451,445</u>	<u>\$ 398,628</u>	<u>\$2,850,073</u>
攤銷費用	<u>\$ 175,074</u>	<u>\$ 60,504</u>	<u>\$ 235,578</u>
性 質 別	99 年 上 半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093,501	\$ 806,336	\$2,899,837
勞健保費用	81,352	35,236	116,588
退休金費用	100,824	64,199	165,023
其他用人費用	70,363	38,717	109,080
	<u>\$ 2,346,040</u>	<u>\$ 944,488</u>	<u>\$3,290,528</u>
折舊費用	<u>\$ 2,252,053</u>	<u>\$ 408,841</u>	<u>\$2,660,894</u>
攤銷費用	<u>\$ 199,240</u>	<u>\$ 49,954</u>	<u>\$ 249,194</u>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東洋橡膠工業株式會社 (東 洋 橡 膠)	對孫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洋 新)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heng Shin Holland B.V. (正 新-荷 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 利 達)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總經理
廈門瑪吉斯貿易有限公司 (廈 門 瑪 吉 斯)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天津瑪吉斯貿易有限公司 (天 津 瑪 吉 斯)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美利達	\$ 177,040	-	\$ 114,109	-
正新-荷蘭	133,126	-	124,660	-
其他	123,827	-	75,942	-
	<u>\$ 433,993</u>	<u>-</u>	<u>\$ 314,711</u>	<u>-</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辦理，其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之60~90天內收款相同。

2. 應收帳款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正新-荷蘭	\$ 60,641	1	\$ 59,113	1
美利達	59,040	1	25,270	-
其他	57,348	-	37,535	1
	<u>\$ 177,029</u>	<u>2</u>	<u>\$ 121,918</u>	<u>2</u>

3. 技術服務費/應付費用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技術服務費	應付費用	技術服務費	應付費用
東洋橡膠	<u>\$ 4,110</u>	<u>\$ 4,110</u>	<u>\$ 4,250</u>	<u>\$ 4,250</u>

上述款項係支付東洋橡膠技術服務顧問費用之款項，其付款條件為一年支付一次。

4.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其明細如下：

保 證 人	被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	
			已 使 用 之 金 額	
廈門瑪吉斯	天津大豐	人民幣 40,000仟元	人民幣	40,000仟元
廈門瑪吉斯	正新物流	人民幣 15,000仟元	人民幣	15,000仟元

保 證 人	被 保 證 人	保 證 額 度	截至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止	
			已 使 用 之 金 額	
廈門瑪吉斯	天津大豐	人民幣 50,000仟元	人民幣	50,000仟元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帳 面 價 值</u>		<u>擔 保 用 途</u>
	<u>100年6月30日</u>	<u>99年6月30日</u>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000	\$ -	節能輪胎專案
受限制銀行存款			中國正新海關及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55,832</u>	<u>13,941</u>	信用狀保證金
	<u>\$ 169,832</u>	<u>\$ 13,94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購買原料、機器設備及消耗性零件等，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1,730,748仟元。

2. 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訂購置固定資產之合約總額計21,283,751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6,976,269仟元。

(二)或有事項：

關係人保證事項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資 產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價值	評價方法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0,806,459	\$ -	\$ 30,806,459	\$25,334,400	\$ -	\$ 25,334,40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93,352	93,352	-	76,079	76,07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非流動	172,361	-	-	173,804	-	-
	<u>\$ 31,072,172</u>	<u>\$ 93,352</u>	<u>\$ 30,806,459</u>	<u>\$25,584,283</u>	<u>\$ 76,079</u>	<u>\$ 25,334,400</u>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25,047,440	\$ -	\$ 25,047,440	\$24,465,376	\$ -	\$ 24,465,376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7,000,000	-	7,214,224	3,000,000	-	3,118,08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275,329	-	43,275,329	31,176,953	-	31,176,953
	<u>\$ 75,322,769</u>	<u>\$ -</u>	<u>\$ 75,536,993</u>	<u>\$58,642,329</u>	<u>\$ -</u>	<u>\$ 58,760,416</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利率交換合約	\$ 4,069	\$ -	\$ 4,069	\$ -	\$ -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扣除遞延貸項-流動及預收貨款)及存入保證金。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利率折算現值為公平價值；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多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

遠匯交易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依公開市場報價或匯率曲線推估標準天期之換匯點，並採插補法推算合約剩餘期間之換匯點，再利用公開市場利率為折現因子，折現計算。

利率交換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公平價值，係由交易相對人依公開市場報價或依美元利率交換取曲線進行評價。

(二) 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0,175,211 仟元及 5,581,779 仟元，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51,749,182 仟元及 37,999,242 仟元。

(三) 財務風險控制

本公司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並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的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依據不同標的之風險因素執行適當之風險控制作業，將損失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本公司主要進銷貨係以外幣為計價單位，應收付款項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故本公司從事匯率衍生性商品以規避市場匯率波動的風險，預期在所避險部位不致產生重大的市場風險。
- (3)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故所簽訂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市場風險將與被避險資產或負債之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4)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係為固定利率之債券，預期將因市場利率之影響，而使公平價值產生波動。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活絡之交易市場下單交易，且係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

預期不致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 (2)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業已依本公司授信政策執行適當之風險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4)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 以上，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持有本公司所發行債券之持有人要求履約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 1 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除應付公司債及購料借款外，餘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5.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0年6月30日		99年6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外幣 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8,869	28.795	\$ 231,409	32.270
歐元：新台幣	47,382	41.750	31,479	39.470
英鎊：新台幣	4,569	46.088	7,539	48.224
日幣：新台幣	2,051,870	0.358	898,906	0.365
人民幣：新台幣	32,809	4.443	26,344	4.758
泰銖：新台幣	127,409	0.934	27,755	0.9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33,156	28.795	536,782	32.270
歐元：新台幣	3,666	41.750	630	39.470
日幣：新台幣	11,885,270	0.358	5,223,949	0.36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金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註2)	以資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正新-泰國	孫公司	\$ 22,364,836	\$ 10,903,624	\$ 10,903,624	\$ 9,827,773	\$ -	24.38%	註1
		正新-越南	孫公司	22,364,836	4,468,040	4,376,840	2,655,232	-	9.79%	註1
		正新-廈門	孫公司	22,364,836	4,241,253	4,241,253	4,241,253	-	9.48%	註1
		正新-重慶	孫公司	22,364,836	2,591,550	2,591,550	2,303,600	-	5.79%	註1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364,836	148,700	143,975	-	-	0.32%	註1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70%為限 \$ 31,310,770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 8,945,934

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淨值50%為限。 \$ 22,364,836

註2：期末背書保證申請及動支金額已依民國100年6月30日之匯率換算。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0年6月30日：

持有之公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持股比例	末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市價(仟元)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35,050,000	\$25,994,813	100.00%	\$25,994,813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ST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72,900,000	13,616,569	100.00%	13,616,569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Trading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811,720	7,516,825	100.00%	7,516,825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000	2,150,838	100.00%	2,150,838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700,000	154,746	97.00%	154,746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4,999,960	137,369	49.99%	137,369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77,335	100.00%	177,335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46,340	100.00%	46,340 (註1、4)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Cheng Shin Holland B.V.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9,708	13,309	30.00%	13,309 (註1)
						<u>\$49,808,144</u>		<u>\$49,808,144</u>

持有之公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市價(仟元)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4,968	\$ 62,807	2.35%	\$ 67,884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UK. PL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64	24,583	19.99%	26,364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源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8,336	12,983	12.33%	13,840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越紡織工業(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2,162	2.17%	9,482 (註1)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885	-	43,293 (註1、2)
					<u>\$ 140,420</u>		<u>\$ 160,863</u>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邦平衡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14,537	\$ 18,930	-	\$ 18,429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新金控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2,239	4,006	-	3,448
					\$ 22,936		<u>\$ 21,877</u>
				評價調整：	(1,059)		
					<u>\$ 21,877</u>		

註1：未有公開市場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列示。

註2：其餘有價證券均未超過該科目5%。

註3：帳面金額業已包含提列之累計減損。

註4：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額決定之參考依據(註1)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斗六市科加段47地號	100/1/20	\$ 106,546	付清	三嘉馨企業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	擴廠	無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斗六市科加段83-8-83-12地號及科加段85-6-85-18地號	100/5/3	137,669	付清	經濟部工業局	非關係人	-	-	-	-	-	擴廠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位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實收資本額。

註3：上述所購買之土地均已完成過戶。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銷(進)貨金額	估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餘額		估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111,982	9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 691,448 (註)	24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54,919	4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256,308 (註)	9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176,895	2	出貨後60天內收款	相同	77,666 (註)	3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總經理	銷貨 129,048	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同	27,410 (註)	1	-

註：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6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3)	\$ 691,448	註2	-	-	427,286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3)	256,308	註2	-	-	83,746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註3)	550,809	註2	-	-	126,759	-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註3)	105,261	註2	-	-	67,433	-	

註1：係截至100年8月26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款金額。

註2：因該金額係由應收佣金、應收技術報酬金及其他應收款加總，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四(二)及附註十。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912,218	\$ 912,218	35,050,000	100.00%	\$ 25,994,813	\$ 2,615,045	\$ 2,623,436	子公司 (註1、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ST Trading Ltd.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03,073	2,103,073	72,900,000	100.00%	13,616,569	1,168,656	1,171,727	子公司 (註1、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Trading Ltd.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7,216,528	7,216,528	222,811,720	100.00%	7,516,825	(288,434)	(271,489)	子公司 (註1、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551,820	551,820	1,800,000	100.00%	2,150,838	123,654	123,654	子公司 (註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	投資各項事業	97,000	97,000	9,700,000	97.00%	154,746	(45)	(44)	子公司 (註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洋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	各種防震橡膠及五金之加工及銷售	50,000	50,000	4,999,960	49.99%	137,369	12,108	6,053	註2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商	32,950	32,950	1,000,000	100.00%	177,335	40,411	40,411	子公司 (註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Tech Center Europe B.V.	荷蘭	技術中心	41,260	41,260	1,000,000	100.00%	46,340	736	736	子公司 (註3)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g Shin Holland B.V.	荷蘭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	23,162	23,162	9,708	30.00%	13,309	-	-	註2

註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2: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 -	226,801,983	100.00%	\$20,073,825	\$ 2,052,054	\$ 2,052,054	孫公司 (註3)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568,482	568,482	-	100.00%	1,386,686	12,851	18,155	孫公司 (註1、3)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2,962,161	2,962,161	-	100.00%	4,704,159	917,060	917,062	孫公司 (註1、2、3)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4,789,139	3,496,514	-	100.00%	14,270,665	1,011,746	1,013,457	孫公司 (註1、3)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1,483,981	1,483,981	-	100.00%	5,210,685	673,484	674,857	孫公司 (註1、3)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大陸	汽車配套產品研發、測試及相關成品展示	596,515	223,090	-	100.00%	592,786	-	-	孫公司 (註3)
CST Trading Ltd.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	-	246,767,840	100.00%	13,729,792	1,168,696	1,168,696	孫公司 (註3)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5,983,477	5,983,477	-	100.00%	12,689,418	1,150,668	1,159,598	孫公司 (註1、3)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	橡膠機械、模具	68,602	68,602	-	50.00%	259,160	24,308	12,154	孫公司 (註3)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968,294	968,294	-	50.00%	888,494	-	-	孫公司 (註3)
MAXXIS Trading Ltd.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維京群島	輪胎之進出口貿易商	7,216,528	7,216,528	222,811,720	100.00%	7,495,326	(288,434)	(288,434)	孫公司 (註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	橡膠、輪胎配件零售	151,795	151,795	-	95.00%	144,030	(1,165)	(1,107)	孫公司 (註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大陸	國際集裝箱運輸業務	70,042	70,042	-	49.00%	189,762	5,367	2,630	孫公司之 (註3) 轉投資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公司	大陸	國內勞務派遣	2,340	2,340	-	100.00%	4,335	708	708	孫公司之 (註3) 轉投資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車胎	1,606,886	1,606,886	-	100.00%	1,558,156	(2,130)	(2,130)	孫公司之 (註3) 轉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生產、銷售卡、汽車輪胎	\$ 5,724,372	\$ 5,724,372	65,000,000	100.00%	\$ 6,732,592	(\$ 202,122)	(\$ 184,838)	孫公司(註1、3)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越南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1,492,156	1,492,156	47,000,000	100.00%	759,805	(86,314)	(86,654)	孫公司(註1、3)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類輪胎	867,900	-	-	50.00%	888,494	-	-	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LEE MING ENGINEERING Co., Ltd.(Thailand)	泰國	土木建築工程承攬業務	5,822	5,822	60,000	30.00%	11,432	-	-	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2：本公司與廈門正新橡膠工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編號	貸出資金之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業務性質	往來有短期融通提列備抵擔保品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45,261	\$ 44,432 (註5)	5.04%	註3	\$ - 營業週轉	\$ 2,854,160	\$ 5,708,321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44,320	444,320 (註5)	6.40%	註3	- 營業週轉	2,854,160	5,708,321
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6,827	311,024 (註5)	5.04%-5.76%	註3	- 營業週轉	2,854,160	5,708,321
4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62,970	-	5.85%	註3	- 營業週轉	2,533,516	5,067,031
5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44,320	444,320 (註5)	6.65%	註3	- 營業週轉	1,042,147	2,084,294

註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企業淨值的20%為限。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企業淨值的40%為限。

註3：該交易係透過大陸金融機構簽訂之委託借款。

註4：期末餘額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相同。

註5：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申請	動支			
1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 11,416,641	\$ 1,852,802	\$ 1,362,004	\$ 654,080	-	9.54%	\$ 14,270,802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11,416,641	678,915	-	-	-	-	14,270,802
3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註1第2點 11,416,641	135,783	133,296	133,296	-	0.93%	14,270,802

註1：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二種：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2：背書保證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80%。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0年6月30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6,801,983	\$20,073,825	100.00%	\$20,073,825 (註1、5)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386,686	100.00%	1,381,382 (註1、5)
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704,159	100.00%	4,704,157 (註1、5)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270,665	100.00%	14,268,954 (註1、5)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210,685	100.00%	5,209,312 (註1、5)
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92,786	100.00%	592,786 (註1、5)
CST Trading Ltd.	股票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6,767,840	13,707,831	100.00%	13,707,831 (註1、5)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667,457	100.00%	12,664,386 (註1、5)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59,160	50.00%	259,160 (註1、5)
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	股票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76,988	100.00%	1,776,988 (註1、5)
MAXXIS Trading Co., Ltd.	股票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811,720	7,495,326	100.00%	7,495,326 (註1、5)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4,030	95.00%	144,030 (註1、5)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89,762	49.00%	189,762 (註1、5)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335	100.00%	4,335 (註1、5)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股票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558,156	100.00%	1,558,156 (註1、5)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股票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0,000	6,732,592	100.00%	6,715,632 (註1、5)
MAXXIS Holdings (BVI) Co., Ltd.	股票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000,000	759,805	100.00%	760,145 (註1、5)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LEE MING ENGINEERING CO., LTD. (Thailand)	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	14,237	30.00%	14,237 (註1)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5,098,582	31,941	1.22%	31,941 (註1)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89,207	57,786	-	57,786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2,162	7,835	-	7,835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7,067	4,155	-	4,155
喬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其他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699	-	1,699

註1：未有公開市場者，其市價以股權淨值或財務資訊列示。

註2：帳面價值與市價之差異係因側逆流交易產生。

註3：本公司與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註4：本公司與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正新橡膠(重慶)股權各50%。

註5：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他加減項		期 末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	仟股數 或仟單 位數	金額(註1、2)
正新橡膠中國 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重慶)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	-	\$ 867,900	-	-	-	-	-	\$ 20,594	-	\$ 888,494
Maxxis Internation (HK) Ltd.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13,000,857	-	1,292,625	-	-	-	-	-	(22,817)	-	14,270,665
Maxxis Internation (HK) Ltd.	正新(廈門)汽車 國際文化中心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 之長期股 權投資	非公開 市場	孫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211,400	-	373,425	-	-	-	-	-	7,961	-	592,786

註1：期末金額包含本期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估總銷 (進)貨 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應 收 (付) 帳 款				備註		
			銷(進)貨 金 額	估總銷 (進)貨 之比率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總應收 (付)帳款 之 比 率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 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 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 164,624	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 77,086	3	註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 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01,275	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91,238	7	註
廈門正新實業 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862,076	5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305,197	40	註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448,823	1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181,892	24	註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 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204,285	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172,151	8	註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同一最終母公司	銷 貨	184,978	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相	同	相	同	89,484	4	註

註：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0年6月30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註2)	應收帳款\$ 305,197	4	\$ -	-	\$ 298,154	\$ -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註2)	應收帳款 181,892	4	-	-	177,873	-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註2)	應收帳款 172,151	2	-	-	83,204	-

註1：截至100年8月26日止，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註2：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期 台 累 積 金	期 匯 出 資 額	初 匯 出 資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資 金 額	本 自 期 台 累 積 金	期 匯 出 資 額	末 匯 出 資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註3、15、18)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75,000仟元	註1	\$ 910,834 (USD 35,000仟元)			\$ - \$ -	\$ 910,834 (USD 35,000仟元)			100.00%	\$1,013,457 (註13)	\$14,270,665	\$ 2,932,359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註4、5、6、7、18)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225,000仟元	註1	2,385,506 (USD 80,900仟元)			- -	2,385,506 (USD 80,900仟元)			100.00%	1,159,598 (註13)	12,667,457	1,852,333
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 (註11)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8,500仟元	註1	68,602 (USD 2,500仟元)			- -	68,602 (USD 2,500仟元)			50.00%	12,154	259,160	69,919
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註20)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60,000仟元	註1	(註16、19)			- -	(註16、19)			100.00%	-	1,776,988	-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1. 輪胎內外胎、人力車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8,000仟元	註1	(註8)			- -	(註8)			100.00%	18,155 (註13)	1,386,686	92,992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註14、15)	1. 子午線輪胎及其他各類輪胎產品 2. 再生膠及各類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其配套件	美金100,000仟元	註1	(註9)			- -	(註9)			100.00%	917,062 (註13)	4,704,159	249,885

(承前頁)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金	期 台 積	期 匯 出	初 資 額	本 投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金 額	本 自 金	期 台 積	期 匯 出	末 資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1. 子午線輪胎及其他 各類輪胎產品	美金45,000仟元	註1		(註10)			\$ -			\$ -	(註10)			100.00%	\$ 674,857 (註13)	\$ 5,210,685	\$ 286,793	
	2. 再生膠及各類橡膠 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 其配套件																		
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 中心有限公司	汽車配套產品研發、 測試及相關產品展示	美金20,000仟元	註1		(註17、21)			-			-	(註17、21)			100.00%	-	592,786	-	
廣西欽州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橡膠、輪胎零件配送	RMB35,000仟元	註1		(註12)			-			-	(註12)			95.00%	(1,107)	144,030	-	
正新(廈門)物流有限公司	國際集裝箱運輸業務	RMB12,250仟元	註1		(註12)			-			-	(註12)			49.00%	2,630	189,762	-	
益新(廈門)勞務派遣有限 公司	人力派遣	RMB500仟元	註1		(註12)			-			-	(註12)			100.00%	708	4,335	-	
正新(漳州)橡膠工業有限 公司	1. 輪胎內外胎 2. 再生膠、膠料、膠 帶及其他橡膠製品 3. 橡膠機械、模具及 其配套件	RMB350,000仟元	註1		(註12)			-			-	(註12)			100.00%	(2,130)	1,558,156	-	

-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 註2：經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註3：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未含民國87年間、93年間及96年間分別盈餘轉增資USD15,000仟元、USD20,000仟元及USD30,000仟元。
- 註4：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93年盈餘轉增資USD20,000仟元，正新及TOYO分別依持股比例77.64%及22.36%分別增資USD15,528仟元及USD4,472仟元。
- 註5：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94年盈餘轉增資USD35,000仟元，正新及TOYO分別依持股比例77.64%及22.36%分別增資USD27,174仟元及USD7,826仟元。
- 註6：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96年盈餘轉增資USD30,000仟元，正新及TOYO分別依持股比例77.64%及22.36%分別增資USD23,292仟元及USD6,708仟元。
- 註7：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未含民國93年及94年盈餘轉增資共計USD42,702仟元，及CST Trading Ltd.以自有資金於民國91年間轉投資計USD4,500仟元。
- 註8：係由英屬開曼群島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於民國87年及95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計USD18,000仟元，用于間接投資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 註9：係由英屬開曼群島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於民國91年、92年及96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計USD50,000仟元，用于間接投資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 註10：係由英屬開曼群島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於民國93年及96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分別計USD20,000仟元及USD25,000仟元，用于間接投資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 註11：正東機械昆山有限公司民國96年盈餘轉增資USD3,500仟元，正新及TOYO分別依持股比例50%及50%分別增資USD1,750仟元及USD1,750仟元。
- 註12：係由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盈餘轉投資成立。
- 註13：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 註14：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民國97年現金增資USD30,000仟元，正新及TOYO分別依持股比例78.57%及21.43%分別增資USD23,570仟元及USD6,430仟元。正新係分別透過英屬開曼群島MAXXIS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各該公司之自有資金增資USD10,000仟元及USD13,570仟元。
- 註15：本公司及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股權60%及40%。
- 註16：係由Cheng Shin International (HK) Ltd.於民國99年間受配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99年盈餘轉增資USD30,000仟元，用于間接投資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 註17：係由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於民國98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計USD7,000仟元，用于間接投資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有限公司。
- 註18：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及民國99年分別盈餘轉增資USD45,000仟元及USD30,000仟元，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99年盈餘轉增資USD30,000仟元。
- 註19：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民國100年使用自有資金直接投資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
- 註20：本公司及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分別持有正新橡膠(重慶)有限公司股權各50%。
- 註21：係由MAXXIS International (HK) Ltd.於民國100年間受配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之盈餘計USD45,000仟元，使用USD13,000仟元間接投資正新(廈門)汽車國際文化有限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401,040(USD118,400仟元)	\$ 17,695,002(USD616,014仟元)	註

註：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本公司業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故不受限額規定。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進貨均未達本公司進貨金額之 10%，其總額為 64,396 仟元。係按一般進貨價格辦理，貨款係於進貨 90 天內付款，與一般進貨條件相同。

(2) 銷 貨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銷貨均未達本公司銷貨淨額之 10%，其總額為 34,348 仟元。係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貨款係出貨後 60~90 天內收款，與一般銷貨條件相同。

(3) 應收帳款

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為 13,101 仟元。

(4) 應付帳款

截至民國 10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與大陸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應付帳款總額為 30,999 元。

(5) 財產交易

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財產交易：

<u>大陸被投資公司</u>	<u>出售金額</u>	<u>帳面價值</u>	未實現出售利益
			(帳列其他負債-其他)
正新-廈門	\$ 23,841	\$ 12,053	\$ 11,788
其 他	34,805	28,259	6,546
	<u>\$ 58,646</u>	<u>\$ 40,312</u>	<u>\$ 18,334</u>

上述款項係因財產交易期末應收未收款餘額計 24,140 仟元(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 技術權利金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u>10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u>技術權利金收入</u>	<u>期 末 應 收 款</u>
正新-廈門	\$ 54,422	\$ 54,422
正新-中國	53,363	53,363
廈門-海燕	26,233	26,233
廈門-實業	8,253	8,253
天津-大豐	3,551	3,551
	<u>\$ 145,822</u>	<u>\$ 145,822</u>

(7) 背書保證利息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u>10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u>背書保證利息收入</u>	<u>期 末 應 收 款</u>
正新-廈門	\$ 1,051	\$ 1,051
正新-重慶	872	999
	<u>\$ 1,923</u>	<u>\$ 2,050</u>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 目	金 額(註四)	交 易 條 件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	銷貨	\$ 1,111,98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2%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1	銷貨	454,919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	176,895	出貨後6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註五	238,073	設備驗收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1	註五	101,964	設備驗收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91,448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6,308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註五)	128,540	設備驗收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註六)	344,603	一年收取一次	-
1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廣告費	100,118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1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3	銷貨	164,624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銷貨	201,27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1,862,076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3%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銷貨	448,82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05,197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81,89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銷貨	204,28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3	銷貨	184,978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2,15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互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佔總資產比率之計算, 若屬資產負債類科目者, 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 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註五:出售固定資產等財產交易。

註六:係應收股利及應收技術報酬金。

註七:係應收技術報酬金、應收佣金及應收背書保證利息。

民國99年上半年度: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 目	金 額(註四)	交 易 條 件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	銷貨	\$ 688,094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1	銷貨	315,17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	269,998	出貨後60天內收款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註五	233,624	設備驗收後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486,29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加拿大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7,77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	132,595	出貨後6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56,796	註六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85,779	註六	1%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6,597	註六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2,303	註六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118,194	設備驗收後90天內收款	-
0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369,681	註六	-
1	正新橡膠中國有限公司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銷貨	156,394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銷貨	155,48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進貨)	(183,497)	進貨後60-90天內付款	-
2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18,871	進貨後60-90天內付款	-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1,875,397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4%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銷貨	383,473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天津大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銷貨	108,918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24,462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3	廈門正新實業有限公司	廈門正新海燕輪胎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76,555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銷貨	508,87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1%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3	銷貨	208,446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正新橡膠美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9,401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4	MAXXIS International (Thailand) Co., Ltd.	Cheng Shin Rubber (Vietnam) IND CO., Ltd.	3	應收帳款	117,619	出貨後60-90天內收款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互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佔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類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註五：出售固定資產等財產交易。

註六：係應收股利及應收技術報酬金。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一般性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訂決策時所適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公司性質別分為台灣正新、廈門正新、中國正新與廈門海燕、泰國正新及其他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及銷售人力車輪胎、動力車輪胎及再生膠等製品。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 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100年及99年上半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上半年度	100 年 上 半 年 度					總計
	台灣正新	廈門正新	中國正新與廈門海燕	泰國正新	其他營運部門	
收入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9,885,471	\$ 13,557,520	\$ 20,549,712	\$ 5,774,225	\$ 3,588,792	\$ 53,355,720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1,828,042	316,820	286,276	477,649	2,632,650	5,541,437
收入合計	\$ 11,713,513	\$ 13,874,340	\$ 20,835,988	\$ 6,251,874	\$ 6,221,442	\$ 58,897,157
部門損益	\$ 1,208,128	\$ 1,141,998	\$ 2,390,348	(\$ 202,122)	\$ 696,155	\$ 5,234,507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 -	\$ -	\$ -
民國99年上半年度	99 年 上 半 年 度					總計
	台灣正新	廈門正新	中國正新與廈門海燕	泰國正新	其他營運部門	
收入						
來自企業外客戶之收入	\$ 8,530,640	\$ 12,175,152	\$ 15,738,621	\$ 5,231,140	\$ 2,921,658	\$ 44,597,211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收入	1,402,475	245,876	269,070	954,877	2,773,516	5,645,814
收入合計	\$ 9,933,115	\$ 12,421,028	\$ 16,007,691	\$ 6,186,017	\$ 5,695,174	\$ 50,243,025
部門損益	\$ 825,409	\$ 1,607,152	\$ 2,568,131	\$ 159,736	\$ 1,058,088	\$ 6,218,516
部門總資產(註)	\$ -	\$ -	\$ -	\$ -	\$ -	\$ -

(註)依民國99年6月28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151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適用疑義」規定，企業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第24段之規定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由於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未揭露部門總資產資訊。

(四)部門收入、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58,897,158	\$ 50,243,025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u>2,822,528</u>	<u>2,663,271</u>
營運部門合計	61,719,686	52,906,296
消除部門間收入	(<u>5,616,509</u>)	(<u>5,459,998</u>)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56,103,177</u>	<u>\$ 47,446,298</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0年上半年度</u>	<u>99年上半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 5,234,507	\$ 6,218,516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損益	<u>287,573</u>	<u>225,123</u>
營運部門合計	5,522,080	6,443,639
消除部門間損益	<u>41,327</u>	<u>47,400</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5,563,407</u>	<u>\$ 6,491,039</u>